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TF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9)

有關

建議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轉往 主板上市的 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獨家保薦人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26條及第17.10(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及附錄28以及GEM上市規則的相關條文就建議轉板上市向聯交所遞交正式申請。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再次向聯交所遞交該申請。由於自再次遞交該申請以來已逾六個月，故該申請已自動失效。為繼續進行該申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及附錄28重新向聯交所遞交正式重續建議轉板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建議轉板上市的進展。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轉板上市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告所載轉板上市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概不保證聯交所將批准轉板上市。因此，轉板上市可能會進行，亦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子明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子明先生、黃四珍女士及徐小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沛衡先生、徐興珊先生及靳紹聰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jtfoil.com登載。